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BON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開發售之結果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建議

董事宣佈，本公司已接獲54份關於677,791,857股發售股份之有效申請，佔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1,325,952,000股約51.12%。

由於公開發售認購不足，Allied Luck及Ace Solomon (作為包銷商) 須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認購及／或促使認購人認購餘下之648,160,143股發售股份。

公開發售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下午四時正已成為無條件。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9-12-2003

因此，Allied Luck (就其根據公開發售之配額以及根據包銷協議之包銷責任)、Ace Solomon及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於本公司之總持股量已由約23.38%增加至佔本公司經公開發售擴大後已發行普通股本之62.49%。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本中合共約37.51%為由公眾人士持有。

由於Allied Luck、Ace Solomon及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於本公司之總持股量增加，彼等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就股份及優先股 (已由Allied Luck、Ace Solomon或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持有者除外) 提出一項無條件全面收購建議。金榜融資(亞洲)有限公司 (前稱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因此將會代表Allied Luck及Ace Solomon (連同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 提出一項無條件收購建議，按以下收購價收購全部現有股份及優先股 (已由Allied Luck、Ace Solomon及／或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擁有及／或獲同意收購者除外)：

每股股份 現金0.10港元

每股優先股 現金0.0001港元

收購價每股0.10港元，相等於公開發售項下每股發售股份之認購價。

載有現金收購建議詳情之收購建議文件連同接納及過戶表格，預期將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謹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公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二日刊發之通函及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刊發有關公開發售之章程（「章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採用之詞彙與章程所採用者具相同涵義。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宣佈，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五日下午四時正（即就發售股份提出申請及付款之最後限期），本公司已接獲54份關於677,791,857股發售股份之有效申請，佔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1,325,952,000股約51.12%。在54份有效申請中，其中三份分別為Allied Luck、Canasia及Sparkle Power遵照彼等各自因公開發售之條款暫定配發予彼等合共310,032,000股發售股份而向本公司作出之不可撤回承諾下所提出之申請。

由於公開發售認購不足，Ace Solomon及Allied Luck（作為包銷商）須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認購及／或促使認購人認購餘下之648,160,143股發售股份。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Allied Luck已認購309,275,100股發售股份（不包括公開發售項下作為合資格股東可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享有之發售股份)，而Ace Solomon已認購338,885,043股發售股份。

公開發售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下午四時正已成為無條件。

本公司之持股架構

就董事所深知，緊隨完成公開發售後，本公司之持股架構如下：

	現有架構		緊隨完成公開發售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Allied Luck (附註)	37,591,380	11.34	187,956,900	11.34
Allied Luck (作為包銷商)	—	—	309,275,100	18.66
<hr/>				
Allied Luck (小計)	37,591,380	11.34	497,232,000	30.00
Canasia	26,740,260	8.07	133,701,300	8.07
Sparkle Power	13,176,360	3.97	65,881,800	3.97
Ace Solomon	—	—	338,885,043	20.45
<hr/>				
小計	77,508,000	23.38	1,035,700,143	62.49
公眾股東	253,980,000	76.62	621,739,857	37.51
總計	331,488,000	100.00	1,657,440,000	100.00

附註：有關其根據公開發售所獲之配額

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公佈刊發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總額中約37.51%。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9-12-2003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及買賣

發售股份之股票預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寄發予接納發售股份及已付款之合資格股東，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強制性全面收購建議

為達致包銷協議項下彼等各自之包銷責任，Allied Luck及Ace Solomon（及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於本公司之總持股量已由約23.38%增加至佔本公司經公開發售擴大後已發行普通股本之約62.49%。由於Allied Luck、Ace Solomon及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於本公司之持股量增加，彼等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就股份及優先股（已由Allied Luck、Ace Solomon或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持有者除外）提出一項無條件全面收購建議。金榜融資（亞洲）有限公司（前稱亞洲融資有限公司）因此將會代表Allied Luck及Ace Solomon（連同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提出一項無條件收購建議，按以下收購價收購全部現有股份及優先股（已由Allied Luck、Ace Solomon及／或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擁有及／或獲同意收購者除外）：

每股股份 現金0.10港元

每股優先股 現金0.0001港元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收購價每股0.10港元，相等於公開發售項下每股發售股份之認購價。

載有現金收購建議詳情之收購建議文件連同接納及過戶表格，預期將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接納現金收購建議之最後限期為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下午四時正。除非現金收購建議根據收購守則予以修訂或延期，否則現金收購建議預期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截止。

維持本公司之上市地位

Allied Luck及Ace Solomon有意維持股份於聯交所之上市地位。因此，Ace Solomon已向聯交所承諾，於現金收購建議截止後按與聯交所議定之條款儘快採取適當之行動，確保公眾持有聯交所可規定之股份數量。聯交所已表明，倘於現金收購建議截止後公眾持有股份之數量少於25%，或倘聯交所相信股份存在或可能存在虛假市場或聯交所相信公眾所持股份數量不足以維持有秩序之市場，則聯交所會酌情考慮暫停股份買賣。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倘本公司仍為上市公司，本公司進行之資產注入或出售須遵守上市規則之條文。根據上市規則，倘提出有關建議不論收購或出售事項之規模，特別是當有關收購或出售事項偏離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時，聯交所所有酌情權要求本公司向其股東刊發一份通函。聯交所亦有權根據上市規則將一連串本公司進行之收購或出售事項合併，而該等收購或出售事項可能導致本公司被視作新上市申請人看待，並須遵守上市規則對新上市申請人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林國華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Ace Solomon*及*Allied Luck*之資料則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Ace Solomon*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本公司及*Allied Luck*之資料則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贊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

*Allied Luck*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本公司及*Ace Solomon*之資料則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於19-12-2003刊登的內容。